



少女

SHAO NÜ

郑彦英著

2 034 9349 7



0636

SHAO

ZU

郑彦英著

少女

中國文聯出版社



少 女
郑彦英 著

*
中国文史出版社出版
(北京建国门泡子河10号)
天津新华印刷一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
787×1092毫米 32开本 11.625印张 2插页 222千字
1986年4月第1版 1986年4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1—36,000册
书号：10355·566 定价：1.80元

掬一掬清水洒向蓝天
引一地善男信女痴情的泪

——题记

此为试读，需要完整PDF请访问：www.ertongbook.com

第一 章

太阳钻被窝去了，心里含着羞怯。于是，有了一张赤红的脸蛋。这脸蛋很快就隐去了，却将能看见她的被窝的整整一个天空羞得睁不开眼，便扯来一片片云彩遮住脸面，直到黑颜色的夜幕扯开，她才长出一口气——那是薰薰的夜的风；轻松地眨起眼——那是晶亮的一天星。

伏日天热，伏日雨稠。正是伏汛期，鼓涨的河水从秦川最北边的呲牙咧嘴的窄窄的龙口里咆哮着挤出来，一路高吼着向南冲去，直至冲进坦荡的、满怀情韵的、似少女柔怀的八百里秦川，才将那咆哮之声转为多情而又深沉的低吟，沿着弯弯曲曲的河床向东流去。

泾河流过的地方，人称八百里秦川的白菜心儿，古来

为陕西省最富足之地，俗称“泾三高”，也就是泾阳、三原、高陵三县。就象白菜心儿是由一片一片白嫩的叶子组成一样，三个县是由众多的村庄组成的。而这村庄的布局是不匀的，稠处很稠，稀处很稀，但有一点相通，那就是它们的美貌，美得如同一颗颗透亮的珠子。枣林村就是其中小小的而又颇具特色的一颗。

枣林村在泾河南岸，远看满目皆枣林，进林才可见一东西走向、只有一条街的村庄，村南是弯曲而又笔陡的三十多丈高的黄土南塬，北边就是泾河了。村里多树，也就多荫，一团一团的不规则形的荫凉将不宽而又多坑洼的黄土街道挤得很实，又将一方一方南北座向、相挨相连的院子遮出了一片儿一片儿凉爽。这一片儿一片儿当然是不等的，自然全是因为那树的不一，而这不一又因了各家人的性格各异。

村东头的这一家院儿里，就植着一架有很浓很浓的荫凉的葡萄。那叶片儿相挨相参，将那鲜嫩嫩的颜色织成了一张绿网，网下又垂了一嘟噜一嘟噜透满了生机的葡萄串儿，这架葡萄是那迟熟的种，进中伏了仍泛着青色，且被一层薄薄的似女儿家扑粉般的果霜罩着，看一眼就很消渴。而架下浓荫里那一方厚墩墩的青石桌和置其四周的四只青石礅子，坐了上去就会很快使人消汗。

正是吃晚饭的时候，吉吉就坐在这石礅上喝绿豆汤。汤已喝完，抿了抿嘴儿，抬起腕子在额头擦了一下细密的汗粒粒，仍然坐着没有动，听着厨房里的动静。

善生和吉吉不一样。他觉得吃饭不出汗就如同鼻子痒痒了半天而终究没打出喷嚏来一样难受。只有饭下肚，汗出来，且大汗淋漓，才觉痛快、美气、过瘾。所以他是不到葡萄架下吃饭的，厨房里本来就闷，加上烧了火的热气，正是催汗的好地方。于是就稳当地坐在灶礅上，脸孔对着锅台，津津有味地喝着绿豆汤，末了竟将端碗的手抬高，那碗就侧立起来，他的一张面孔的核心部分也就被这粗瓷大碗遮住了，而声音却从那碗里飞出来，“磁儿——磁儿——”饱肚汉听见这声音也会引起食欲。

吉吉暗暗地笑了：他吃啥都吃得这么香津津的！

她进厨房去了，她的脚步是极轻的。径直走向锅台，将碗放下了。放得也是极轻的。站的地方，恰是对着善生的，一抬头，就看见了遮住善生脸孔的碗底儿，又听见了“滋儿——滋儿——”两声，她眼睛仍然看着那里。忽然发现碗口儿两边，两个很大的腮帮子，这一发现使她心儿一跳，不敢再看这个将要成为她丈夫的“哥哥”了。她忽想起斌魁昨晚在学校教室说的话：“咱村南边这高臺着的鼓着一道道干棱子的南塬，就象咱这泾河岸边成熟了的男子汉的腮帮子。”听了这话，她看了看斌魁那鼓鼓的腮帮子，半晌没眨眼睛，直到斌魁看她时她才觉失态。而此刻，看着她一直称为“哥哥”的，从十五岁就和她一块长大的人的腮帮子，才突然发现他已是一个成熟了的男子汉了，他已经可以做她的丈夫了。哦，是的呢！他都二十六了呢！

锅台那边的善生，终于将碗里的那些绿豆汤喝光了，响响地狠吸一口：“磁——”宣告结束，又伸舌头在两片嘴唇上上下一舔，放下碗来。这才发现，一只手朝他的碗伸来。

这是一只很好看的手，指是纤细的，掌是小巧的，背上的皮是细而且白的，似乎还很软。

很久时间了，他都喜欢看这只手，而且多次产生了想摸一摸它的冲动。但他都忍了，他不敢。从他还太懂事时进这个家，她都一直将他当哥哥待，而他也一直将她当妹妹待，虽然她爹临死前嘱托，让他俩到了国家规定的年龄就结婚，可他还是不敢去碰一碰这只手。他清楚地记得，一次做梦，他将她的手握到手心里了，他感到那手柔软得象棉花团子，他浑身禁不住颤抖起来，就将这只手往心口拉，没成想吉吉吃惊地看着他，轻轻地叫了他一声“哥！”他一下子象挨了一榔头一样立即将她的手松开，同时也醒过来了。从此，他连看这只手也不敢多看了，他怕自己万一忍不住，真的抓住这只手，更怕她真象梦中那样吃惊地叫他一声“哥”。

他把碗交给了她。自然不敢再去看这只手了。但他不愿意离开厨房，就注意听着她“唰啦，唰啦”用丝瓜瓢子刷碗的声音。遂又将手伸进衬衣袋里，摸出一根“延安”，但刚拿出衣袋就又装进去了，而且迅速地瞥了她一眼，见她仍在用心地刷锅，这才放心。其实，他已经偷偷地抽了几年烟了。他知道女人都不喜欢男人抽烟，所以就从来不

在她跟前抽。有一次她给他洗衣服，发现了他口袋里的烟卷，问他：“你，抽烟了？”他清楚地记得，她那个“你”字后，很是停了一阵子，才说出了后面三个字，意思是很明显的，他就连忙回答说：“不，咳，不不！我咋能学那嘴？这是应酬外边的！”

吉吉刷完了碗，就将丝瓜瓢子拧了拧，挂在了锅台上方的铁丝勾勾上。瓜瓢上自然还是有水的，水就顺着丝丝络络流下来，汇成水滴，滴向锅台。“啪哒”！一滴下来，印湿了圆圆的一片锅台，继而又被黄泥的锅台吸得影踪全无。“啪哒”！又一滴滴下，恰在刚被吸干了水的地方。

善生的眼睛，就落在这湿了又干，干了又湿的一片锅台上，可他却全然没有发现这干了又湿，湿了又干的现象，他用眼睛的余光，看着正在将刷锅水往猪食桶里舀的吉吉。

八月的天是炎热的，吉吉穿了件白底小绿花的涤良短袖衫，那长长的，丰腴的胳膊便裸露了出来。这胳膊上下挥动着，手里的铁马勺和锅底儿相蹭，“滋啦——”一响，舀起刷锅水，遂又“刷——”地倒进桶里。随着这好听的有节奏的“滋啦——”“刷——”，她那细长的身段子也有节奏地扭动着，使得善生不知不觉将眼光从丝瓜瓢下那一片锅台上移到了吉吉身上。

吉吉舀完了，马勺“铛”地往水瓮边儿上一挂，又抓过抹布抹起锅来。

马勺的响声似乎给了善生命令一样，他立即从灶礅前

站起，过去提起了猪食桶。喂猪是他的任务，他从来不愿意让吉吉去侍候那光知道吃食睡觉的毛片东西。

善生有一双几乎呈方形的粗大的手掌，这手掌攥住桶只一提，胳膊上就鼓起了两块蒸馍似的肌肉疙瘩，猪食桶象一片树叶一样被提到了半空，随着他那只穿着短裤背心满是结实肉疙瘩的身子，一同出了厨房门。

一到了猪圈跟前，他的注意力就全部转移到猪的身上了。每每看见猪，他都会生起一种很复杂的感情。说喜欢猪吧，方圆几十里，泾河两岸，没有几个人能象他这样过分，看见猪身上痒了在墙上蹭，他可以跳进猪圈，伸手去给猪挠。可他对猪的残忍，又没有几个人能象他这样，杀了十几年猪了，每个集日，他都要杀上一头在集上出售。这矛盾着的两点看起来是很难集于一人之身的，而对善生来说却又很正常，就是因为杀猪，他才进了这个家，也才得以和这么好看的吉吉结为未婚夫妻。

这段往事他是永远也不会忘记的。那年他十五岁，却已经有一双结实的劳动的手和一个强壮的身坯，但他的力气在那动乱的年月里是不能当饭吃的，他和村里很多年轻人一样，怀里揣着一张证明，出外去谋生了。他从宝鸡那边出发，一直走到咸阳这边，没有找到一个能混一碗饭吃的差事。得到的只有饥饿，失望和悲哀。就这也不能回头，只好一路乞讨着，又从咸阳往北折，走进八百里秦川的白菜心，最后到了泾河塬上的落花村。他走累了，刚坐在路边的一个大碌碡上想休息一会，突然看见一群人，正

围着一个老汉杀猪。

那些年杀猪的人家是极少的，村里有人杀猪了，自然有很多人看，是个孩子，当然也好奇，便也伸着脖子看了起来，这一看使他惊奇非常，他从来还没见到一个杀猪杀得这般利索的行家。他简直看呆了，直到老汉伸杀猪刀绕猪尾巴周围一剜，割下一块巴掌大的连着猪尾巴的肉，迈步离开时，他也下意识地跟了出来。

他知道连着猪尾巴的猪肉是杀猪人的报酬，他的两眼紧紧地盯着老汉手里的报酬。十几天来，他连饭都吃不饱一顿，更谈不上沾一星肉了。他知道，杀猪这个行当，在关中历来是被人瞧不起的，而眼下，他感到这是世界上最美的行当了！当老汉拎着猪尾巴走出村庄时，他悄悄跟了过去。

太阳落下山去了，天眼看要黑了，一直没有回头的老汉走进了一片坟地，忽地转过身来，两眼横向了这个陌生的毛头小子，右手有意无意地握在了杀猪刀的把儿上。

可他并没有害怕，扑腾跪下，要拜老汉为师。

“不行！”声音很冷。

然而，他的心很诚，额头在地上碰得砰砰响，且可怜巴巴地讲了自己的身世。许是他这无父无母无依靠的苦身世使老汉动心了，他叫小伙子脱了上衣，伸了那粗硬的手指在小伙子的膀上捏，脊上按，胸肌上推，随后“啪啪”！在他肩上一扳：“叫啥名字？”

“三虎！”

“叫善生吧！杀猪就是做恶，咱干了这一行就一辈子做恶，不能忘了善！”

“好！好好！”

这老汉就是吉吉爹。

吉吉爹是有眼力的，他按他的标准为独生小女选了个可依赖的丈夫，也为自己选了个艺高眼高心更高的徒弟。他虽已过世几年，家道仍然红火，善生和吉吉除了承包的那几亩田以外，光杀猪卖肉这一项，每年最少可进两千元。这些，当然和善生的手艺分不开的。

这辛苦自然是多方面的。每个集日，他卖了肉，都还要去猪市上买猪。别人买猪，要费神巴力地掰开猪口看舌头，看它有病没病，大拇指在猪的脊梁上左按右按，才知有多厚的肉膘，然后又将它抬上磅称过斤两。而他却不是。一搭眼，从猪的眼睛上，毛色上，就能看出这是病猪还是健康的猪，从那挪脚时肌肉的颤动幅度上，就能看出膘的厚薄。更重要的，他能看出猪肉的虚与实，是否能多出肉。还有，他能看出这头猪被解剖后的形状：头、脖子、里脊、肚囊、后腿、前腿、下水……这样，~~宰猪时~~，他就知道从这头猪身上可赚多少钱！而到临了，相差超不过几毛钱！

眼下，两个小猪圈里分别圈着一头猪，一黑一白。他把猪食盆子往圈墙跟前一搁，两头猪就都哼哼着朝他跟前

走来了，仰起头朝他哼叫着。那种神态引他发笑，“真象两个要糖吃的娃！”他在心里说，他故意不喂它们，继续欣赏着它们滑稽的，不断改变的讨吃神态。

就在这个时候，一天的云彩成了红色，这是泾河两岸每到盛夏时候经常可见的一大奇景。满天的云彩好似全在燃烧着，立陡的、干裂的黄土南塬，在这红色云彩的映照下呈金黄颜色，塬下的大片大片枣林，大片大片玉米田，大片大片棉花田和豆子田，也都染上了红色、金丝。最奇的是那泾河。伏汛将河床涨得满登登的，水再也不象往日那么缓缓地流，慢慢地淌，而是急急地涌了，这涌的流自然也被火烧云烧红了。涌流自然是有的，浪起浪落，快在瞬间，然而竟也被火烧云染个通红！就在这迷人的彩色世界里，飞出了一个女子的声音：“哥，咱到外边看景去么！”

脆生生的话音落到猪圈跟前。善生观猪正在兴头上，这一声并未引起他的兴趣：景？啥景？不就是南塬，泾河么？整日看，还不就那样么？于是回一声：“你去你的，我喂猪呢！”

他连头也未抬，继续提起马勺把儿，舀一勺猪食，朝黑猪面前的食槽伸去。黑猪自然欢喜，立即犯了经验主义，立即将手伸进槽里，才发现食并未倒下，于是又仰头，又哼哼，自然又惹得善生一阵高兴。这才将食倒下，随后又舀第二勺。而这时，由猪在那边等不及了，竟作人立状，将前蹄搭上了圈墙。

善生右手端着满满的一马勺猪食，可他只是看了看焦急的白猪，忽又转过头去，手一拐，又将猪食倒给了黑猪。白猪急了，似想腾跃，自然力不从心，只能动动身子，将乞食的声音叫得更高，大概想引起善生的怜悯之心吧。而善生似乎没有听见，他干脆不看白猪了，提起猪食桶，一抬底儿，将猪食全部倒给了黑猪，头也不回地走出了后院儿。

他之所以这么迅速地把猪食倒给黑猪，是怕自己被白猪的那可怜的叫声弄软了心。要在平时，一听见这样的叫声，他早去喂了，直到猪吃饱了，舒舒服服地侧身躺下，他还津津有味地看着它一哼一哼地闭上眼睛、掮耳朵、摇尾巴，半晌才走开。然而，对这头明天早晨就要杀的白猪，他只好狠下心不理了，第一为了肠子空些，好清理，第二为了使它急食而不顾其它，以便他取势下刀。明日飞霞镇逢大集，而夏天的集又是露水集，天刚麻亮，人就涌满集市了，等太阳一杆高，人就往回折，至正午热时，人已各在各家的凉房底下喝茶了。所以，猪必须一早摸黑杀好，赶天麻明就摆在肉摊上。

关住后院儿门，将猪食桶放进厨房，他的心才从猪那里收了回来。这才发现吉吉不见了，恍然想起，刚才吉吉招乎了一声，什么来着？看景！

景有啥看么？要不了一会儿，这满天的红云退不完，她就会回来，不管她了，我干我的活！

他从山墙上取下挂着的杀猪刀，端一碗水，拎一方磨

刀石，来到葡萄架下，坐在青石礅上，双腿叉开，腰弯下，一手握刀柄，一手捏刀背，“沙——”“沙——”磨了起来。

磨起刀后，他的脑子又全被刀占满了。这刀有年纪了，是吉吉爷爷传给吉吉爹，又由吉吉爹传给他的。本应三寸宽的刀面，只有不足两寸宽了，刀脊一侧，依稀可见一个“钱”字，大概为钱记刀铺所造。虽说年长日久，但刀锋依旧锋利无比，牛角形的刀尖，发出蓝滢滢的光泽，不能说削铁如泥，但“吹发迎刃，发即为二”，却不在话下。爱上杀猪行后，善生对这刀也产生了极大的兴趣，闲了，他爱坐在清静的葡萄架下，磨它一阵，而后，撩水洗去刀面上的石泥，取一方净布擦干水迹，再将刀平托于两掌之上，侧头在左，眯起右眼，看刀上之光，他总觉得有光在刀上流动，而且每看不同，以至使他百看不厌。看一阵，他又哈气在刀上，看水汽贴于刀面而又迅速散开，于是再哈，再看，自然也回回不同，以至引起他极大兴趣。末了，他左手托刀，右手食指与中指相博，在刀面上重重地弹出两声“当——”“当——”，刀的声音是脆而亮的，尾声拖得很长很长，他就闭住眼听，直至这尾音散尽半晌，他才如醉酒初醒，遂再细心地用净布将刀擦一遍，涂少许猪油在上面，插进他也称之为“鞘”的皮套筒里，挂在山墙之上。

今日自然也不例外，他在做完这一系列“功课”之后，便又坐在葡萄架下的青石礅上，盘算起明日的事情来。他想到

夏日夜短，六点钟天就亮了，需五点半在集上摆好肉摊，四点半就需将猪杀好，三点半就必须起床。于是走进屋去调闹钟。

厢房两间，南屋他住，北屋吉吉住。两屋中间的隔墙上开有一方合面盆大小的小窗，马蹄形的闹钟就摆在这个小窗里，这样，在两个屋里，都可以看见钟表的指针了。

他没有脱鞋子，他也懒得脱鞋子，就将两脚翘起，膝行到隔墙跟前，将闹钟调好了，往小窗口一放，摆到了那个他和妹妹都能看到的最佳角度。

直到这时，他才猛然警觉：妹妹还没有回来！于是连忙出屋，见一天的火烧云正在慢慢退去，稀疏的星星从火烧云退过的地方露出了脸面，月亮一忽儿被云遮住了，一忽儿又出来了，洁白的月光很快就代替了火烧云映照下来的红色。

咋回事？他搓起手来：她不就去看景么？天都黑了，还看啥景呢？莫不是又在学校教室学歌了？唉唉！也许是呢！

一想到学歌，他心里就沉重起来。

昨天吃罢晚饭，吉吉的好朋友贤良来叫吉吉，说是从部队复员回来的胡斌魁有一肚子好听的歌，今晚上团支部叫他在学校教室里教给大家唱。吉吉一听就高兴了，连连说：“去！去去！”临出门才回过头对他喊了一声：“哥，你也去么？”

“呃！我……”他连忙笑笑：“你去你去，我还要喂